

# 四川省教育厅

## 关于报送高等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 有关经验材料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关于报送高等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有关经验材料的通知》（教政法司函〔2018〕8号），为全面总结我省“放管服”改革特色做法和亮点工作，请认真总结提炼，形成本校经验材料报送我办。

1. 经验材料应注重典型性操作性，将本校“放管服”改革中最具创新性、突破性、代表性，并有可复制、可推广意义的举措，写法上注重从小切口切入，注重实践操作细节、具体流程等。

2. 每项经验材料字数控制在 2000 字以内，经验数量不限。同时一并提供支撑典型经验的实施细则、意见通知、工作流程、操作指南等配套材料。

3. 请于 4 月 24 日前将经学校主要负责同志审定的经验材料纸质版报送至教育厅法规综改处 908 室，电子版报送至邮箱 [scjytg@126.com](mailto:scjytg@126.com)。我办将选取优秀典型经验材料报送至教育部。

联系人：余姝霖 028-86111973

教育厅综改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4月17日